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F

承辦人：陳逸寧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29

電子郵件：sandy0209@apc.gov.tw

傳真：02-85211593

受文者：臺東縣卑南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0800521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受理申請公告、要點及發布令各1份（108D027242_108D2015092-01.pdf、108D027242_108D2015093-01.pdf、108D027242_108D2015094-0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「文化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獎勵作業要點」業經該部108年8月8日文源字第10820303231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附發布令、要點及受理申請公告各一份，請刊登於所屬官網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08年8月19日文源字第10830231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部為激勵青年因應文化、社會、環境及經濟等議題之挑戰，透過掌握在地知識，連結村落文化及社區營造與社群網絡，提出實踐公民文化行動力之實作計畫，期創造文化新生活價值，厚植地方多元文化能量，營造協力共好社會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三、本計畫要點採競賽方式辦理，最高獎勵額度為新臺幣一百萬元，摘要如下：
 - (一)參賽資格：年滿二十歲至四十五歲之本國人士及外籍人士，以個人名義提案。



(二) 參賽計畫之執行期程：以核定日起至預算年度之十一月三十日前完成執行為原則。最少不得少於六個月。

(三) 評審面向：

- 1、問題的掌握度、內容具體可行及創新性。
- 2、在地知識及文化掌握度、社區參與機制(接地氣)。
- 3、個人成長及計畫主導性。
- 4、永續發展機制。
- 5、社會影響力。

(四) 報名方式及受理時間：本案採線上報名，請於該部獎補助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)報名，並上傳與寄送相關文件資料。網站系統開放時間為：108年8月8日中午12時至108年9月22日23時59分止。

四、本要點及說明會活動相關訊息，詳見該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官網(<http://youthgo.moc.gov.tw>)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(含各直轄市及離島)、綜合規劃處、社會福利處、經濟發展處、土地管理處、公共建設處、秘書室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